**犬类准养证核发**

**一、设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公安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城市养犬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9〕19号）

**二、申请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三、审批流程：**1、申请：申请人到公安窗口申请或备齐申请材料通过安徽政务网上提交电子申请

2、受理： 公安窗口确认申请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受理条件的予以受理；

3、审查：公安窗口予以调查审核；

4、办结：情况属实予以办理，邮寄申请人。

**四、审批时限：**

法定办结时限：20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五、收费依据及标准：**免费

**六、数量限制：**无

**七、结果送达：** 窗口领取或邮寄送达

**八、年审年检：**各地依据本地法规政策确定

**九、联系电话：**0557-7028286

**十、监督电话：**0557-7358008

**十一、办理地点：**安徽省宿州市泗县朝阳路104号政务服务中心政务服务大厅二楼公安综合窗口